

Globethics Repository



最偉大的英文聖經——《詹姆士王欽定譯本聖經》的文學意義

This page was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upon download from the Globethics Repository.
More information on Globethics see <https://www.globethics.net>. Data and content policy of Globethics Repository see <https://repository.globethics.net/pages/policy>.

Item Type	Article
Authors	Ryken, Leland
Publisher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Rights	Institute of Biblical Literature Research at Henan University
Download date	2026-09-12 23:28:38
Link to Item	http://hdl.handle.net/20.500.12424/167498

最伟大的英文圣经

——《詹姆士王钦定译本圣经》的文学意义

[美]勒兰德·莱肯

内容提要:《詹姆士王钦定译本圣经》自出版以来,随着时间的流逝,其重要的历史地位愈发显赫。在英美国家甚至全世界其他英语社会中,从普通民众到著名作家,无不被这本英文版圣经紧紧团结在一起。人们喜欢她、偏爱她甚至痴迷于她,为之好奇、快乐、兴奋,致使其成为三个多世纪以来各类英语作家和读者最熟悉的版本。人们不禁要问,是什么原因使其在漫长的时代中始终保持活力且备受瞩目?这一切归功于译者高超的翻译技巧和扎实的英语文学功底,以致译本凭借其韵律和措辞获得了与原文几乎一致的完美语言风格,亦使圣经作为纯粹的文学作品,被越来越多的学者纳入文学研究范畴。围绕着上述中心思想,本文以大量例证论述了《钦定本圣经》的历史地位、文学影响,探讨了它作为文学作品的艺术特征,最后阐述了《钦定本圣经》对中国圣经学者的重要意义。

关键词:《詹姆士王钦定译本圣经》;文学;风格

The Greatest English Bible:
Literary Significance of *the King James Version*

Leland Ryken [USA]

Trans. by Liu Ying

Abstract: Since the publication of *the King James Version of the Bible*, its important historical position has been growing with the passage of the time. In Anglo-American countries, even in other English-speaking societies, from ordinary people to famous writers, are all firmly united by this English version of the Bible. People like her, giving her the preference or even being obsessed with her, from which they derived the emotions of such as curiosity, joy and excitement. It has become the version that English writers and readers most familiar with more than three centuries. People may wonder what is the reason for this outpouring of attention and enthusiasm for a specific English Bible. It all comes down to the superb translation skills and correct principles of the translators, because of which *the King James Version* perfectly preserves the literary qualities of the original. Owing to that, *the Bible* has entered the scope of literary studies as a purely literary masterpiece and recognized by more and more scholars. Around this central idea, this paper, supported by a large number of examples, discusses the historical and the literary influence of *the King James Version*, and in the conclusion part, introduces the great significance of *the King James Version of the Bible* for the Chinese biblical scholars.

Key words: The King James Version of the Bible; literature; style

在整个英国和美国,2011年见证了大量有关《詹姆士王钦定译本圣经》(*The King James Version of the Bible*, 亦名《钦定本圣经》, *The Authorized Version*, 简写为 A.V.) 的学术会议的召开及专题著作的出版。可以毫不夸张地说,这是英美学术圈的“詹姆士王钦定译本圣经”年。在这年该英文圣经译本何以引起人们诸多关注与热情? 因为这年是它首版的四百年庆典。面对非英语国家的读者,有必要对“《钦定本圣经》狂热”的现象做一番解释。本文旨在探讨这部圣经(特别是当它作为文学作品研究和文学作品影响研究的对象时)的历史重要性。

《詹姆士王钦定译本圣经》的历史地位

《詹姆士王钦定译本圣经》是最伟大的英文圣经,于1611年首次出版,由当时英国最权威的四十七位圣经和语言学家共同成就。此后仅仅五十年,它就取代当时流行的莎士比亚使用最多的1560年版《日内瓦圣经》。从17世纪中期至20世纪中期,讲英语的人们提起圣经时,指的就是《钦定本圣经》。

证明《钦定本圣经》在各个时期一直是最畅销版本的文献资料多得不胜枚举。据《上帝的秘书:詹姆士王钦定译本圣经的诞生》(*God's Secretaries: The Making of the King James Bible*)一书作者亚当·尼克尔逊(Adam Nicolson)估计,《钦定本圣经》的销量超过五十亿。^① 大卫·丹尼尔(David Daniell)在其权威论著《英文圣经》(*The Bible in English*)中认为,《钦定本圣经》迄今“仍为全世界最畅销的书”。^② 多种文献资料称《钦定本圣经》是现存被引用最频繁的书。《英语故事》(*The Story of English*)一书的作者认为,《钦定本圣经》是“所有英文版书籍中唯一最具影响力的”;《巴特勒圣经引文》(*Bartlett's Bible*

① Adam Nicolson, *God's Secretaries: The Making of the King James Bible*.

② David Daniell, *The Bible in English* (New Haven: Yale UP), 427.

Quotations)亦持此观点。^①最后,戈登·坎贝尔(Gordon Campbell)在其《圣经:钦定版的故事 1611—2011》(牛津大学出版社2011年版)中认为,《钦定本圣经》是“英语中最重要的书”。^②

对于只知道现代英译本圣经的读者而言,着实需要一番想象力才能勾画(判断)出谁在从17世纪中期到20世纪中期的漫长时代中独占鳌头。正是《詹姆士王钦定译本圣经》在长达三个多世纪的时间里使英文圣经始终保持活力并备受瞩目。即便那些否定《钦定本圣经》的地位、竭力断绝与其一切联系的现代版圣经也受惠于它,因为它汇聚了阅读圣经的公众群体,并在更广义的层面上把圣经融入英语文化中。

由于当今发行的英译圣经版本众多,人们很容易误认为《钦定本圣经》已经难觅其踪影。而实际上,《钦定本圣经》直到今天仍然保持着第二畅销英译版圣经的佳绩。它以现代词汇和语法为点缀,存活于有意继承詹姆士王传统并仿效其文学精粹的现代译本中。《英文标准版圣经》(*The English Standard Version*)是这些译本中最为引人瞩目的。

《钦定本圣经》并未消失,消失的是平庸的英文圣经。三个多世纪以来,在英国、美国及全世界英语社会中,人们被一部圣经紧紧地团结在一起。文献资料表明,平庸英文圣经曾经在英语世界中造成对圣经的普遍无知。

英美作者与《詹姆士王钦定译本圣经》

英美文学对圣经的向心性在近四个世纪中依赖于《钦定本圣

① Robert McCrum, *The Story of English* (New York: Viking, 1986), 109; *Bartlett's Bible Quotations* (New York: Little, Brown, 2005), xi.

② Gordon Campbell, *Bible: The Story of the King James Version 1611-2011*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0), 2.

经》。据我所知,除它之外,没有哪个英文版圣经能受到整个英美文学界的如此垂青。即使在今天,英语文化中对圣经的文学热情仍几乎完全基于那本圣经,这一点由下列作家文人的言论得到证明。

我们就从作家们对《钦定本圣经》的偏爱谈起。该圣经在19世纪初的浪漫主义运动中成为英国作家最喜爱的书。英国作家威廉·布莱克(William Blake)用“令人震惊”一词来形容那本圣经,认为其《新约》与古希腊文圣经原著“几乎逐字对应”,并且“如果希伯来文圣经也译得如此之好——对此我并不怀疑——我们便无须怀疑其翻译灵感来自圣灵,正如圣经的创作是来自圣灵默示一样”。^①布莱克通过把圣经称为“艺术的伟大密码”(语出自《拉奥孔》),暗示了他的看法:圣经是世界文学的原型。塞缪尔·泰勒·柯勒律治(Samuel Taylor Coleridge)——其《钦定本圣经》的标注本一直留存至今——写道:“圣经词语使我的思想更加深刻,这比其它所有书加起来带给我的好处都要多。”在别处他亦矫情地问道:“你是否如此反复地读过一本书,并且每次读起它,都能给你带来如此深刻的心灵震撼?”^②

在人们偏爱《钦定本圣经》胜过任何其他圣经版本的大背景下,20世纪作家们对《钦定本圣经》抒发了类似的情感。美国作家约翰·多斯·帕索斯(John Dos Passos)将其称作“英语散文佳作的源头”,并进一步回忆道:“我和欧内斯特·海明威初识时都是刚刚二十出头,当时我们一致认为没有哪篇记叙文能与《撒母耳记》、《列王纪》和《历代志》相比拟。”^③克里斯托弗·弗莱(Christopher Fry)用

① William Blake, Letter to James Blake, 引于 Norton, *A History of the Bible as Literature*, 2: 146。

② Samuel Taylor Coleridge, *Confessions of an Inquiring Spirit*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7), 43; 以及 *Notebooks*, 引于 David Norton, *A History of the Bible as Literatur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3), 2: 163。

③ 引于 D. G. Kehl, ed., *Literary Style of the Old Bible and the New* (Indianapolis: Bobbs-Merrill, 1970), 7。

“无与伦比”形容《钦定本圣经》，说：“对于了解这部著作的人来说，任何其他词汇都显得苍白无力……这既是一部创作巨著，又是一部翻译巨著。它的风格正是圣经原作想要传递给我们的。”^①诗人约翰·西阿迪(John Ciardi)提出相似的观点：“我认为《钦定本圣经》在风格上优于其他所有版本。我不知道讲英语的人如何能够承受失去它的巨大损失。”^②W. H. 奥登(W. H. Auden)称《钦定本圣经》与其他英语版本比较具有“无法比拟的优势”。^③

小说家和诗人们不仅作为读者而赞赏《钦定本圣经》，而且将其作为对他们产生了影响的著作而尊敬它。美国作家霍华德·奈莫洛夫(Howard Nemerov)谈起《钦定本圣经》时说：“它的影响力在于，它正是我在自己的诗歌和小说中所力求达到的境界。”^④小说家约翰·契弗(John Cheever)说：“我读《钦定本圣经》已经超过四十年了，它无疑发生了深远的影响。”^⑤华莱士·斯特格纳(Wallace Stegner)断言：“没有受到圣经韵律与措辞影响的文学教育是不存在的。”^⑥小说家尤多拉·威尔蒂(Eudora Welty)用自传性文字写道：“在我们这一代来自南部的未来作家中，有多少人幸运地没有被剥夺阅读《钦定本圣经》的权利。它的韵律永远萦绕在我们耳中和记忆里。证据……就存留于我们所有的书中。”^⑦

《詹姆士王钦定译本圣经》的文学影响

只有认识到文学家对《詹姆士王钦定译本圣经》几乎一致的

① 引于 Kehl, 7。

② 引于 Kehl, 7。

③ 引于 Kehl, 7。

④ 引于 Kehl, 5。

⑤ 引于 Kehl, 5。

⑥ 引于 Kehl, 5。

⑦ Eudora Welty, *One Writer's Beginnings*, 1983; rpt.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3, 33-34.

偏爱,才能真正理解文学研究者们所断言的西方文学对圣经的向心性,此处的圣经指的便是《钦定本圣经》。英美文学“对圣经的向心性”这一颇具影响力的判断是由T. R. 海恩(T. R. Henn)在其《作为文学的圣经》(*The Bible as Literature*)一书中提出的。在该书将近结尾处海恩做出初步判断,认为圣经“激起了人们对任何一部文学著作所能产生的反应:好奇,快乐,兴奋。”^①接着海恩得出如下论断:“随着我们的不断阅读,作为文学的圣经逐渐获得了巨大的权威性和力量。它一直伴随着西方传统,因为它是其唯一的、最伟大的源泉。”^②

大约同一时期,诺思洛普·弗莱(Northrop Frye)提出更具影响力的论断:作为文学的圣经在英美文学中占据了首要位置。弗莱关于圣经的著名论述原文如下:圣经是“文学象征主义之最主要的启发性影响的来源……一旦把圣经纳入我们的视阈,大量文学意象……就开始有了意义”。^③弗莱的主要目的是影响学院及大学里的文学教学方法,由此他提倡文学的课堂教学应植根于圣经:“圣经是文学教学最根本的基础。对它的讲授应尽早而全面……这样,后来的文学知识都可建基于其上……(圣经)是文学训练的基础。”^④

如果不特别联系到《钦定本圣经》,人们很容易把海恩和弗莱的观点类同起来,而这么做显然是目光短浅的。当代读者对《钦定本圣经》的兴趣使我们自觉地思考,某位作家或文学家究竟使用过哪个英文版本的圣经。结果,海恩和弗莱均确认他们使用的

① T. R. Henn, *The Bible as Literature*,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0, 258.

② Ibid.

③ Northrop Frye, *Anatomy of Criticism*,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57, 316.

④ Northrop Frye, *The Educated Imagination*,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64, 110-111.

是《钦定本圣经》，且他们对此选择都做过进一步的重要解释。

海恩告诉我们，为了实现他的目标——把圣经读为文学作品——“似乎除了1611年的《钦定本圣经》，我们没有其他选择”。把《钦定本圣经》当作首选是“因为它较高的熟悉度”，也因为它数世纪以来直到今天的稳定性。“随着供大众阅读的圣经逐渐废弃，”海恩写道，“1611年的《钦定本圣经》将永存于……时代的一座座文学丰碑中。”^①

同样，诺思洛普·弗莱也在一部书中提到，作为文学的圣经是他毕生努力的基础。他在该书“前言”中写道：“我用的引文来自1611年的《钦定本圣经》，部分地由于它作为人们最熟悉、最易得到的版本的中心地位。”^②他还说：“《钦定本圣经》的简洁风格……正是圣经原著（希伯来文和希腊文）所具备的品质。”^③

“作为文学的圣经”的学术研究

我们看到“作为文学的圣经”课程在英美学院和大学中普遍开设时，对《钦定本圣经》持续影响力的理解会更加深刻。绝大部分这类课程的开设者都会选择《钦定本圣经》作为课程教材。正如文学家雷诺兹·普莱斯（Reynolds Price）所正确指出的，《钦定本圣经》被“上千所学院的‘作为文学的圣经’课程”^④所使用。对“作为文学的圣经”课程的网络调查能很快证实这一点。

“作为文学的圣经”课程的教授们会将整本《钦定本圣经》用为主要课本，但有时也会使用圣经选集，所节选的篇目传统上来

① Henn, 10-11.

② Northrop Frye, *The Great Code: The Bible and Literature*,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Jovanovich, 1982, xiii.

③ Ibid., 211.

④ Reynolds Price, *Three Gospels*, New York: Scribner, 1996, 23.

自《钦定本圣经》。如一本选集名为《文学与艺术学生的圣经》(*The Bible for Students of Literature and Art*),其编者如此解释他选择《钦定本圣经》的原因:“本书所选译本为《钦定本圣经》,因为350年来它一直是各类英语作家和读者最熟悉的版本。”^①

作为文学代表作的《詹姆士王钦定译本圣经》

如果《钦定本圣经》本身并非一部文学代表作,则我前面的论述皆无法成立。因此在本文最后,我要探讨一下《钦定本圣经》的文学成就。这是一部伟大的文学作品,保留了其原作者注入书中的文学特征。圣经原作就是一部纯粹的文学作品,采用了文学选集的形式,几乎所有我们所知的文学类型都包含于那部选集中。正如文学源于生活而高于生活一样,它的风格也高于日常会话。

圣经译本不会自动保留原本的文学品质。译本之所以能保留原本的文学性,关键在于原文中每个词都有与其相对应的译词或短语。《钦定本圣经》的译者们做到了这一点。根据艾利斯特·麦格拉斯(Alister McGrath)的观点,对译本的仔细研究表明,它的译者们全力做到了以下三点:一、确保原文中每个词都有英文对应词;二、使用斜体字表示原文中所无,为了使英译文容易理解及行文流畅而添加的词;三、尽量保持原文的语序。^②

使《钦定本圣经》无法超越的是它的词汇,这一语言学奇迹得力于以下几个特点:第一,这个译本定调适中,既不艰深晦涩,也不混同于日常会话。比起约翰·弥尔顿的一万三千字和威廉·莎

① G. B. Harrison, ed., *The Bible for Students of Literature and Art*, Garden City, NY: Doubleday, 1964, vi.

② Alister McGrath, *In the Beginning: The Story of the King James Bible and How It Changed a Nation, a Language, and a Culture*, New York: Anchor, 2001, 252.

士比亚的两万一千字,它的六千词汇量显得更加适宜。第二,作为本质上的文学翻译,这个译本保留了从原作中所能找到的所有文学风格类型。与之相反,许多现代英译本则倾向于针对某些只有较低级语言和智力能力的“目标人群”,其结果是千篇一律的简易文体,失去了几乎所有原文的风格特色。相反,《钦定本圣经》则一如其原作那样风格丰富多变。

此外,《钦定本圣经》的风格优美而高雅,只有英语读者才能体会其中的奥妙。一位圣经英译本研究专家的论述甚得我心:“《钦定本圣经》是镶在英国文学皇冠上的宝石……它在英语世界的影响力既得益于其优美的表达,也得益于其译文的严谨性。”^①

结 论

作为中国圣经文学研究的门外汉,我很难知晓一篇有关某一特定圣经英译本的论文对中国圣经学者的意义。因此,本人谨谦虚地奉上以下愚见。

第一,当代中国大学对圣经的学术兴趣应当部分地归功于圣经英译本,或谓圣经在英语文化中的存在。不管在何种程度上得益于英译本圣经,其益处主要来自一个版本,那就是《钦定本圣经》。在将近四个世纪中,它不仅成为英语世界文学著作的中心,也成为其文化追求和日常生活的中心。

第二,《钦定本圣经》的优越性显示了圣经无论翻译成何种语言,包括中文,都要坚持某些原则。并非所有圣经译本都很准确,如果某译本无法为原作中的每个词或词组找到与其对应的词或词组——对圣经作者表达的意思须不增不减——它就算不上准确的译本。任何使用这种译本的人所用的只是圣经的替代品,而

① Donald Brake, *A Visual History of the English Bible*, Grand Rapids: Baker, 2008, 224.

非真正的圣经。

第三,圣经的翻译理应保存原作的风格。一些现代译本把圣经原作的风格降到日常对话水平,那不是文学的圣经,文学作品总是高于生活的。如果一个译本未能复制圣经原作那“非比寻常”的品质,它就无法达到伟大文学作品的水平。《钦定本圣经》乃是文学性圣经译本的至高榜样。

(刘颖 译)

作者勒兰德·莱肯,美国惠顿大学教授,圣经文学研究国际领衔学者之一(详见本刊第一辑专文),本刊学术顾问委员。译者刘颖,河南大学外语部讲师,英语语言文学硕士,参译《次经导论》(商务印书馆,2010年版)等译著。